



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 理 月 报

工程名称：先锋电器厂房屋顶 5.5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019 年 04 月 第 4 期

总监理工程师：苗宇明

审 核：苗宇明

编 制：李 斌

监理项目部：（章）



报告日期：2019 年 04 月 25 日

监 理 月 报

1、本月工程实施情况

该项目是由慈溪杭泰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投资建设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总装机容量 5.5MWp；位于浙江省宁波市慈溪市先锋电器厂房屋顶

2、本月监理工作情况

2.1 工程进度控制方面的工作情况

本月监理方加大巡查力度，召开 1 次监理周例会，发出监理通知单 2 次；安全旁站记录 2 次，至 2019 年 04 月 25 日已向两方业主发送监理周报 4 份。

本工程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开工开始建设，工程分为 10 个屋面，按照业主要求和指示精神，施工单位已在 12 月底（1230）达到并网条件，并于 12.28 顺利并网（部分先行并网，后续增加）；本工程 1#、7#、8#、9#、10#、11#、12# 屋面已并网发电，4#、5# 屋面已加固完成，其中 5# 屋面光伏组件安装完成 100%，电缆桥架安装完成 100%，预计月底达到并网发电，安全标示、护栏已安装完毕；安全施工方面及安全防范均在可控之内。安全施工方面及安全防范均在可控之内。

2.2 工程质量控制方面的工作情况

进场材料需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共同检测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总承包单位资料员做好现场检验批划分工作，做到资料与现场进度同步进行，确保资料齐全；并督促总承包单位做好材料送检（砖、钢筋等）及第三方检测的相关工作。

2.3 安全生产管理方面的工作情况

做好每周的安全检查巡视工作及现场的安全用电和防火防盗工作，坚持每周召开监理周例会和定期召开安全专题会议，学习安全知识和自救本领；安全施工方面及安全防范均在可控之内。

2.4 工程计量与工程款支付方面的工作情况

业主与总包方合同已签，工程款支付方面的工作已开展；本工程装机容量暂为 5.5MWp。

2.5 合同其他事项的管理工作情况

双方合同已签，项目已立项；本月监理方加大巡查力度，召开 1 次监理周例会，发出监理通知单 2 次；安全旁站记录 2 次，至 2019 年 04 月 25 日已向两方业主发送监理周报 4 份。

3、工程存在问题及建议

本月部分光伏组件、光伏支架等材料已到场也已安装中，由于阴雨天气较多。人员出工不集中等原因，致使工作开展较慢，监理周例会无法正常召开；本工程 1#、7#、8#、9#、10#、11#、12# 屋面已并网发电，4#、5# 屋面已加固完成，其中 5# 屋面光伏组件安装完成 100%，电缆桥架安装完成 100%，预计月底达到并网发电，5# 屋面检修通道安装 10%；

4、下月监理工作重点

4.1 在工程管理方面的监理工作重点

（1）监理人员对正在施工的 1#9# 科技楼屋顶安装组件验收以及组件安装工作，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监督检查；按照委托监理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关键部位、

关键工序的施工质量、安全实施连续性的现场全过程监督检查；项目监理机构认为必要时，在承包单位自检的基础上，按一定比例独立或委托进行检查或检测的活动。

(2) 项目监理机构采用签发会议纪要和监理工作联系单、监理工程师通知单等形式进行施工过程的控制；项目监理机构对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争议，通过一定的活动及方法，使各方协同一致，实现预定目标，贯彻“安全第一，质量第一”的方针，工程合格率达到 100%。

4.2 在项目监理机构内部管理方面的工作重点

我正衡监理人坚决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理规范，依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和要求对比工程进行严格检查，加大工作力度，做好现场协调工作，确保工程合格竣工。

先锋电器厂房屋顶 5.5MWp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监理项目部

日期：2019 年 04 月 25 日